

四位爱心人士离世

新年伊始，我省又实现多例器官捐献，几位捐献者的大爱，成为这个冬天里不竭的正能量。

华国红：生前曾志愿捐献器官，成2013年首例捐献者

1月9日晚，江西籍“新宁波人”华国红身故后捐献器官，成为2013年我省首例器官捐献者。

2012年12月25日晚，年仅23岁的华国红不幸遭遇车祸，导致重度颅脑外伤，被紧急送到象山县第一人民医院抢救治疗。经医院全力抢救，仍一直处于深昏迷状态。家属得知华国红生命不可逆后，经慎重考虑，决定捐献亲人器官。

华国红的舅舅方义国说，“外甥生前孝敬父母，处处为善，有什么事都抢着去做，去年他曾看到过一位老乡在象山捐献器官拯救他人的事，觉得挺伟大的，还跟我和家人说过，如果以后有万一也要把有用的器官捐献出来拯救他人，当时觉得他只是开玩笑，想不到现在成了事实。”

1月9日19点48分，华国红呼吸、心跳停止，捐献了1个肝脏和2个

肾脏，移植给重症器官衰竭患者，挽救了3个人的生命。

王志杰：4岁男孩意外摔伤离世，家人捐献其全部器官

1月6日晚，4岁的小男孩王志杰吃完晚饭，独自玩耍时不慎翻下楼梯，头部重重地摔在地板上，当晚被送往附近医院紧急抢救，后又转至温州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。

“即便孩子能够活着送下手术台，也可能成为植物人。”医生的诊断给了王清林夫妇沉重的打击，夫妇俩表示，即使只有万分之一的希望，也要试试。然而奇迹终究没有发生，王志杰依然处于深昏迷状态，脑干反射消失，再也听不到父母的呼喊。

12日，主治医生黄大夫告诉王清林夫妇，如果他们愿意，可以将王志杰的眼角膜捐献出来。“只要是好的器官，我们都愿意捐出。”王清林说，“我们希望儿子的生命能得到延续。如果器官救了别人，也就好像我儿子还活着一样。”

1月13日，4岁的男孩王志杰离世，捐献了肝脏、肾脏和2只眼角膜，器官功能达到捐献要求，符合捐献条件。

捐献器官生命永续

成为温州年龄最小的器官捐献者。

小峰：13岁少年意外摔伤离世，捐献一肝两肾

同样是1月13日，年仅13岁的山东籍少年小峰（化名）在宁波市李惠利医院捐献一肝两肾，成为宁波市今年第2例、我省第75例器官捐献者。

1月2日，小峰不幸坠楼，被紧急送往医院救治，经医院全力抢救，仍处于深度昏迷状态，自主呼吸消失。面对重症监护室病床上的儿子，父母整天以泪洗面，得知儿子已无生还可能后，他们做出了一个艰难又伟大的决定，在儿子身故后捐献器官，以延续小峰的生命，也让其他家庭不再承受失去亲人的痛苦。

宁波市人体器官捐献办公室在得知小峰父母的意愿后，向他们详细介绍了器官捐献的相关法律法规及操作流程，并再次确认了自愿无偿捐献的意愿，随后启动人体器官捐献程序。

1月13日，经省市两级器官捐献评估专家确认，小峰生命不可逆转，器官功能达到捐献要求，符合捐献条件。

小峰的父母在充分了解相关情况后，含泪在《中国人体器官捐献登记表》上签了名字。晚上7点，小峰呼吸、心跳停止，他捐献的一个肝脏和两个肾脏，挽救了3个重症患者的生命。

黄国钢：捐献一肝两肾，成浦江第三例器官捐献者

1月10日晚，31岁的黄国钢在浦江县城区被人伤害，伤势严重，被紧急送往浦江县人民医院抢救。虽然医院全力救治，但黄国钢因重度颅脑外伤伤势严重，瞳孔扩散，已没有自主呼吸，处于脑死亡状态。

1月13日晚，黄国钢的家属作出了捐献器官的决定，并在《中国人体器官捐献登记表》上郑重地签上了名字。黄国钢的弟弟悲痛地说，“哥哥再也醒不过来了。哥哥一生正直善良，助人为乐……这次捐献器官能救3个人呢，他肯定会同意的。”

晚上11时许，黄国钢的心脏停止了跳动，成功捐献了一个肝脏、两个肾脏。黄国钢成为浦江县第3例、我省第76例器官捐献者。

（本报综合报道）

湖州：成立社会监督委员会

2月1日，湖州市红十字社会监督委员会在湖州成立。经多方推荐和严格遴选，湖州市人大法制委员会主任委员杨海江，市政协社会法制委员会主任滕凌云，市“无偿献血状元”查荣宝同志等9人被聘为社会监督委员会委员。副市长、市红十字会会长沈建平向9位委员颁发了聘书。

当天，社会监督委员会召开了第一次委员会议，选举杨海江为主任委员，滕凌云为副主任委员，听取了湖州市红十字会成立社会监督委员会情况介绍，委员们认真审议了社会监督委员会章程，委员们表示，将代表社会公众做好对该市红十字会的有关工作进行监督；对监督和调查中发现的问题，要求该市红十字会进行整改；征集并转达社会公众对红十字会的意见和建议；对该市红十字会的工作计划提出建议；根据调查和监督的实际情况，独立向社会公众发布年度或特定事项的监督工作报告。

据了解，社会监督委员会委员由该市人大、政协、民主党派有关负责人和市内法律、学界、媒体、志愿者等各界代表组成。主要职责有：对该市红十字会接收的捐赠款物、公益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监督；对涉及该市红十字会的重大事项和社会公众关注的事件进行调查；受该市红十字会委托，对特定事项进行监督；对监督和调查中发现的问题，要求该市红十字会进行整改；征集并转达社会公众对红十字会的意见和建议；对该市红十字会的工作计划提出建议；根据调查和监督的实际情况，独立向社会公众发布年度或特定事项的监督工作报告。（潘熠）

绍兴：一器官捐献者的父亲获“市长奖”

日前，绍兴市政府对10位2012年度绍兴市市长奖获得者进行了表彰，该市器官捐献者孙宸的父亲孙国祥获此殊荣。此前，孙国祥夫妇还被评为风尚绍兴最美人物。

女儿孙宸一直是孙国祥的骄傲。然而不幸降临在2012年11月24日，刚刚就读鲁迅中学的孙宸在起床后刷牙时，突发急病，在经医院全力抢救后仍无生还希望之时，11月28日，孙宸之父——孙国祥向医生提出捐献愿望，并向红十字会咨询了器官捐献的有关事宜。他说：“趁孩子器官还有用时捐献给别人，去挽救别人的生命，这也是女儿年轻的生命在他人身上的延续。”

12月1日下午3时，在红

十字会工作人员的见证下，孙国祥夫妇签订了《中国人体器官捐献自愿书》，为女儿办理其身后捐献器官的法定程序。当日下午4时30分，15岁的孙宸平静地走完人生最后一程，带着爱和关怀离开了人世。而她捐献的器官，成功让两人重见光明、两人各拥有一个健康的肾、一人换上健康的肝脏。

年仅15岁的花季少女孙宸走了。她的父亲孙国祥用特殊方式，让世人记住了这位美丽的女孩、这位坚强的父亲。孙国祥用特殊行动证明了生命的价值，他们一家人的感人事迹释放出了强大的正能量，将成为新的道德风向标。

（傅亮微）

江干：依托猜灯谜活动推广红十字精神

目前，杭州市江干区红十字会积极参与2013年江干区元宵猜灯谜活动，让百姓在欢度元宵节的同时，加大对红十字事业的了解和支持。

“原来红十字会除了捐款，还开展这么多的工作啊！”、“造血干细胞捐赠原来不是从骨髓中提取的，只要从外周血抽取6毫升就可以了啊，那我们也要积极参与，为白血病患者带去生的

希望！”在江干文化中心一楼的红十字会灯谜的展位前，不少参与活动的群众如是说。

据悉，该区红十字会的灯谜涉及红十字事业的起源、发展、事业内涵及江干区红十字会开展的工作等共计120条，把红十字工作和百姓日常生活紧密的联系起来，大大提高了群众的参与性，活动吸引了近2000名市民热情参与。（王晨）



送春联 献爱心

2月8日，2013年浦江县红十字会送春联活动在东山公园举行，当天共送出200幅春联和100多本科普日历。红十字志愿者的爱心活动传递着人与人之间的温情，受到群众的一致好评。

浦红 摄

编者按

上月召开的省红十字会第六届理事会第三次（扩大）会议，总结上年工作、部署新年任务、审议捐赠款物接受和使用情况报告，绍兴市红十字会、宁波市鄞州区红十字会等6个单位还做了典型交流。现将各典型发言材料摘登如下，以飨读者。

2012年，绍兴市红十字会在市委、市政府的领导和上级红十字会的指导下，坚持服务中心、切实履行职责，红十字事业发展取得了新成就。一年来，全市累计募集救助款物795.96万元，受益69528人次；市本级募集实际到账资金257.86万元，投入使用捐赠资金255.57万元，受益40550人次。全市开展现场救护员取证培训11456人，市本级开展救护员取证培训4269人。全市完成造血干细胞捐献入库登记457例，成功实现造血干细胞捐献1例。实现器官捐献2例，遗体捐献2例，角膜捐献2例。全市红十字系统受到总会和省会表彰的先进集体和个人18个。

红十字事业首次写入绍兴市政府工作报告。绍兴市委书记张金如、市长钱建民先后五次对红十字会工作作出批示，予以充分肯定。《浙江日报》、浙江卫视在重要时段和版面报道该市红十字会爱心救助工作，《中国红十字会报》先后4次在头版大篇幅宣传该市志愿服务、筹资救助等经验。

绍兴市红十字会——

继续创先争优 深化服务惠民 积极发挥政府人道领域的助手作用

一、主要工作成效

1.组织队伍发展壮大。市本级新建备灾救灾中心，增加全额拨款事业编制2名。全市共建红十字志愿服务队215支，注册志愿者2609名，市本级1039名。绍兴市积极开展学校红十字工作示范县（市、区）创建评估，全市3所学校被评为省红十字示范校。各县（市、区）组织建设和服务基层组织建设也有了新的突破。绍兴县彻底理顺体制，新增编制3名；越城区通过公开选拔新增专职副会长1名。全市新增乡镇（街道）红十字会15个，诸暨市、上虞市、嵊州市、新昌县（乡、街道）红十字会建会率均达100%，新增农村“基层红十字博爱救助金”示范项目7个。

2.救灾救助有力拓展。绍兴市委办、市府办联合发文，首次将红十字“博爱一日捐”纳入每年11月的“绍兴慈善周”活动。重点打造总额为200万元的“青少年白血病救助项目”，对在校学生实施有效救助，其中先期支出1.8万元慰问“献血英雄”金宇隆的儿子。

3.博爱送万家和志愿服务打造品牌。年初开展博爱送万家活动，全市共筹集爱心款物81.01万余元，惠及贫困家庭1385户；其中市本级筹集资金60.13万余元，惠及贫困家庭765户。结合“我们的节日·中秋”主题活动，开展关爱城市美容师、关爱外来建设者等“四关爱”红十字志愿服务活动，在市委“学雷锋·志愿服务”座谈会上专题介绍。涌现出了各类红十字志愿服务典型，市红十字会志愿服务总队被总会评为全国优秀红十字志愿服务队；造血干细胞捐献者孙洁被评为绍兴市“十大杰出青年”。

4.救护培训积极开展。联合市政府应急办、市直机关工委举办全市红十字现场救护技能竞赛，市级机关各部门均派员观摩，绍兴电视台在黄金时段全程录播。联合市委组织部，将救护培训纳入干部教育培训网络学院，作为党员、公务员选修课程内容。联合直机关工委举办“现场救护知识”主题学习活动，吸引近100名机关干部参与。加强救护培训的教学和师资管理，市本级全年共培训70期。加大青少年现场救护实训基地建设力度，共培训学生14000人次。最近，现场救护知识培训惠民工程又被市政府纳入2013年民生实事工程，向全社会征求意见。

5.生命关爱取得突破。通过积极争取，将造血干细胞捐献采样入库工作纳入市委、市政府《2012年县（市、区）及有关开发区工作目标责任制考核办法》，造血干细胞捐献登记入库全面完成省会下达的指标。大力开展器官（遗体）捐献和无偿献血知识的宣传、普及和登记联络工作，全市共登记器官（遗体）志愿捐献者48人。今年6月，绍兴市首例器官捐献在嵊州实现。12月1日，又实现1例器官捐献。器官捐献者的先进事迹在全社会引起广泛反响，市委书记张金如，市委副书记、市长钱建民专门作出批示。绍兴市委宣传部、绍兴市文明办专门召集市直机关工委、市社联、市委党校和基层群众代表等举行座谈会，进行学习宣传。

6.主题宣传形成声势。联合市文明办、市教育局深入开展红十字青少年“日行一善”道德实践活动，举办全市中小学“日行一善”演讲比赛。精心策划红十字“主题宣传月”活动，在市区主要街道设置红十字宣传牌和大型公益广告牌；在学校、社区、农村开展红十字“主题文化墙”创作评比；在绍兴日报组织现场救护专题宣传；在绍兴电视台《绍兴新闻》、《第一热线》等插播红十字标语。“关于在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中强化公益慈善作用的调研”在市府办《参阅件》第6期全文刊发。

7.深化服务惠及民生。组织强学习、强服务、强工作、强作风的“四

争取，将造血干细胞捐献采样入库工作纳入市委、市政府《2012年县（市、区）及有关开发区工作目标责任制考核办法》，造血干细胞捐献登记入库全面完成省会下达的指标。大力开展器官（遗体）捐献和无偿献血知识的宣传、普及和登记联络工作，全市共登记器官（遗体）志愿捐献者48人。今年6月，绍兴市首例器官捐献在嵊州实现。12月1日，又实现1例器官捐献。器官捐献者的先进事迹在全社会引起广泛反响，市委书记张金如，市委副书记、市长钱建民专门作出批示。绍兴市委宣传部、绍兴市文明办专门召集市直机关工委、市社联、市委党校和基层群众代表等举行座谈会，进行学习宣传。

6.主题宣传形成声势。联合市文明办、市教育局深入开展红十字青少年“日行一善”道德实践活动，举办全市中小学“日行一善”演讲比赛。精心策划红十字“主题宣传月”活动，在市区主要街道设置红十字宣传牌和大型公益广告牌；在学校、社区、农村开展红十字“主题文化墙”创作评比；在绍兴日报组织现场救护专题宣传；在绍兴电视台《绍兴新闻》、《第一热线》等插播红十字标语。“关于在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中强化公益慈善作用的调研”在市府办《参阅件》第6期全文刊发。

7.深化服务惠及民生。组织强学习、强服务、强工作、强作风的“四

强”机关创建。组织开展“我们的价值观”大讨论活动，提炼出“扬善聚爱、济弱扶危”的核心词。围绕“进村入企”大走访活动，组织红十字救护培训进十企、博爱关怀进百家、志愿服务助千人、知识传播惠万人的“十百千万”行动。赴上虞市新驿亭村和小精农机制造有限公司结对单位调研，筹资3万元对新驿亭村60户低保户开展慰问。组织“学雷锋·红十字志愿服务进村（社）入企惠民生”活动，向越城区困难家庭发放价值10万元的救助款物。

8.公信力有效提升。制定《构建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2012年工作要点》，接受市审计局对市红十字会经费使用情况检查，接受市人大对红十字工作经费收支情况的审议。适时调整冠名红十字基金监督管理领导小组成员；对2008年以来开展的23个项目的资金执行情况进行逐一整理、装订成册，并在四届二次理事会上通报，向出资企业反馈。建立以绍兴市红十字会网站为主的信息公开平台，将接受捐赠款物的使用情况按照规定及时、准确地通过信息动态或政务公开栏目向社会公布，将年度预算、一年一次的审计报告公示，并将每一例冠名助医项目的受助者公布。

9.二、体会与感受

回顾2012年，绍兴市红十字会直面“网络风波”的影响，注重加大人道传播与推进核心业务相结合，经受了信任危机的考验；直面经济危机的影响，主动融入“大慈善”工作格局，经受了筹资救助工作继承、创新、发展的考验。主要体会与感受有四点：

一是必须坚持围绕中心。红十字组织是党委政府人道领域的重要助手，必须牢牢把握党委政府工作大局，在社会管理、文明创建、改善民生、助推经济社会发展中发挥更大作用，赢得地位。

二是必须坚持服务民生。红十字组织以改善最易受损害群体的境况为己任。回应贫弱群众关切、解决困难群众所需，理应成为红十字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。要通过惠民利民的工作，进一步提升红十字会在群众中的美誉度和影响力。

三是必须善于借势借力。红十字组织工作繁杂、人员缺少、力量薄弱，单靠一家之力无法担负厚重的人道使命。要必须善于整合各方资源、动员社会力量。

四是必须坚持公开透明。红十字组织赢得群众信任和尊重的关键是公信力建设。要坚持加强自身队伍建设与完善资金监管小组、加强制度保障与完善信息查询平台相结合，着力构筑公开、透明、廉洁、高效的信息公开和监管运行体系，打造让群众满意的“阳光工程”。